



康巴周末

康巴文学

2018年6月8日 星期五
责任编辑:南泽仁 图片监制:边强 组版:陈相

|人|生|高|原|

村庄旧事

◎泽仁康珠

小村梭坡,是峡谷留在大地上的某个印记,这个有着奇怪发音的地名镶嵌在大渡河峡谷静谧的河湾处,母亲就出生在这峡谷河湾旁的村庄里。

母亲像一根绳索,牵引着我与这村庄产生出千丝万缕的关联来,这种联系如同风筝与手的关系,任凭风儿如何企图带领风筝远行,风筝却总是牢牢被拽拽在线那头的人手上。

而我是风筝,那村庄是拽线的大手!它令我在无数次离开后依然毫不犹豫地选择回到这谜一般的村庄中去。

陈年的碉楼、麦秸秆的清香、锅灶的烟火、阳光的味道……我总能沿着某种特殊的气息回到特定的地方去,梭坡亦是如此。

唯有外祖父是这村庄与附近二十四个村庄的主人,尽管他的名字最后变成了史书的某个章节。

外祖父让梭坡变成我家族的“马孔多”小镇,我们在《百年孤独》的魔幻现实主义小说情节中被繁衍:智慧的曾祖母、美丽的外祖母、吸食鸦片的舅姥爷、繁华的门庭和衰落的贵族……

这是一个没有贵族的时代,贵族们统统跌进了历史的尘埃里。

当一群人跌进历史,从此他们便变得无足轻重,就算当初他们曾为塑造一个时代呕心沥血、粉身碎骨,外公是猝不及防跌进历史的那群人。

舅舅跟着舅舅去燃烧的气味,偷偷把家中值钱的物件,蚂蚁搬家似的运到城里的烟馆子里。与此同时,在村庄中出现了若干个像舅舅一样蚂蚁搬家的男人。他们搬着祖辈辈的心血,毫无羞耻地从烟馆中换来一块块烟泡儿。

当烟雾缭绕在这些失去欲望、干瘪的躯体周围时,祖先像是每天被挤出体外的排泄物一般,变得毫无意义,还有礼仪、廉耻、道义和德行……

外祖父带着他的人将漫山遍野放肆生长的罂粟铲了个精光,穿军服的人统统赶出了他的领地,他试图用这样的方式告诉人们,这是他的地盘。可是,一个人如何能与一个体制抗衡?尤其是这体制还处于极幼稚和懵懂的时候。

于是乎,外祖父死于了一次同僚的暗杀。这是他人生的必然结果,如同植物的开花挂果只能有一种方式,他的路只此一条。

白色的罂粟浆汁丰饶了峡谷的每寸土地,那是外祖父倾尽所有热爱的地方,当他付出人生的所有后,随之在岁月中变成了梭坡的一段传奇。偶尔,他骑着高大的白马纵横过人们转经的神山,老人们说他依然威武如旧,神采如旧。

多年后,偶然回到梭坡,听见孩子们口中不断重复着一个单词“旅游甲”,直译这句藏语便是“来旅游的汉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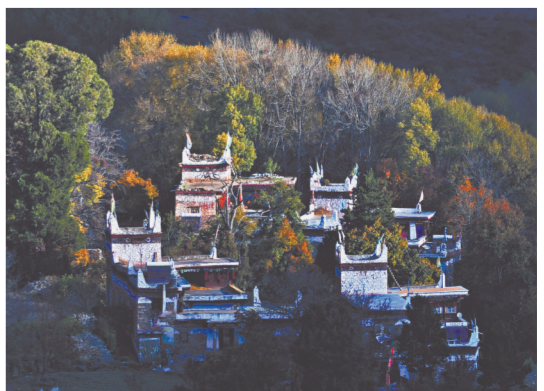
“旅游甲”的到来突兀又神秘,村庄里突然缭绕起旧年罂粟花盛开的燥热兴味。“旅游甲”像是吸食了烟土般对村庄中矗立的座座碉楼上瘾着迷。

碉楼是村庄的胎记,任随翻开任何文字的书卷,只要那熟悉的姿态铺展在图片中,我轻易就能辨认出它的出生。碉楼是我和村庄唯一能达成默契的数据线,它让我们在穿越过时空的隔离后偶尔会灵光乍现的精神相通。

孩子们知道,由桥头带回一个“旅游甲”,便会赚到五块、十块甚至二十块钱。这些钱充盈了他们干瘪的小口袋,也丰富了他们人生初期的小小欲望。外祖父猝不及防的看到失去贵族的土地在日日变换,没有贵族的土地上人人都一样,却又都不一样。

无论世事如何变换,因为母亲,我变成了一只永恒的风筝,线的那头牵引着我,对故乡这一概念的全部认识。

因为认识,我接纳了它的全部……



白玉夜

◎傲昂嘉措

狗吠,狗吠
时远时近,我在半梦半醒间
长长的甬道,漆黑的夜
一声叹息,没有回音
嗯没有回音
我就抬头望着天幕
冬天的星空总是让人心碎
寒冷的空气最贴近星辰的
气息
又忆起孩童时第一次看见流星

止不住流泪,我火热的身体
就是一块燃烧的陨石
砸向冰封的大地
特朗斯特罗姆和高原
“石头滚动着穿过房屋,
但所有的玻璃都安然无恙”
特朗斯特罗姆左手支着下巴
对我这样诉说,此时
我的眼神正好穿过玻璃

注目于阳台上三架秋千椅,
空空荡
椅背疏离的木条上悬挂着
一颗颗雨露
犹如几排调皮的音符,随时
会坠落,会飘扬
两只麻雀停在藏房石砌的
屋檐
细雨里它们并不高飞

也不啼鸣,仅仅相互依偎
这里是高原,是家园
玻璃房飘浮在咖啡气息上
我也就暂时忘记了
深秋和严冬即将从地平线
滚滚涌来
在新龙
尼雅绒,前两个音节快速
最后的音节凝重并扬起

念起来挑动魂魄
是康巴
穿过纷飞的尘埃,凝视
一棵苍劲的树,一堵古老的
土墙
暗色的窗棂,屏息静气
面对一汪海,一抹雪山
一根红发辫
每一双眼
只住着一个爱人

7

人类主流文学精神 康巴当代文学阵地 康巴当代文学旗帜 康巴未来文学摇篮

|名|作|欣|赏|

藏着并不等于遗忘

◎安徒生

从前有一座古老的房子;它的四周环绕着一条泥泞的壕沟,沟上有一座吊桥,这座吊桥着的时候比放下的时候多,因为平时来访的客人并没有多少算得上是贵宾。屋檐下有许多专为开枪用的枪眼——如果敌人走得很近的话,也可以从这些枪眼里把开水或白热的铅淋到他们头上。屋子里的梁都很高;这是很好的,因为炉子里烧着粗大而潮湿的木头,这样就可以使炉子里的烟有地方可去。墙上挂着的是一些穿着铠甲的男人的画像,以及庄严的、穿着一大堆衣服的大人们的画像。不过他们之中最尊贵的一位仍然住在这里。她叫做美特·莫根斯。她是这个公馆里的女主人。

有一天晚上上来了一群强盗。他们打死了她家里的三个人,还加上一条看家狗。接着他们就用挂狗的链子把美特太太套在狗屋上;他们自己在客厅里坐下来,喝着从她的酒窖里取出来的酒——都是非常好的麦芽酒。

美特太太被狗链子套着,但是她却不能做出狗吠声来。强盗的小厮走到她身边来,他是在偷偷地走,因为他决不能让别人看见,否则别人就会把他打死。

“美特·莫根斯太太!”小厮说,“你记不记得,你的丈夫活着的时候,我的父亲得骑上木马?那时你替他求情,但是没有结果。他只骑狗,一直骑到他变成残废。但是你偷偷地走过来,像我现在一样,你亲手在他的脚下垫两块石头,使他能够得到休息。谁也没有看见这件事情,或者人们看见了也装做没看见。你那时是一个年轻的仁慈的太太。这件事情是我的父亲告诉我的。我没有对任何人说过,但是我并没有忘记!美特·莫根斯太太,现在我要释放你!”

他们两人从马厩里牵出马来,在风雨中骑走了,并且得到了人们善意的帮助。

“我为那个老人帮的一点小忙,现在所得到的报酬倒是不少!”美特·莫根斯说。

“不说并不等于忘记!”小厮说。强盗们后来都得到了绞刑的处罚。

另外还有一幢老房子;它现在仍然存在,它不是属于美特·莫根斯太太的,而是属于另外一个贵族家庭。

事情发生在我们的这个时代里。太阳照着塔上的金顶,长满了树的小岛浮在水上像一些花朵,野天鹅在这些岛的周围游来游去。花园里长着许多玫瑰。屋子的女主人本身就是一朵最美丽的玫瑰,它在快乐中——在与人向善的快乐中——射出光辉。她所做的好事并不表现在世人的眼中,而是藏在人的心里——藏着并不等于忘记。

她现在从这屋子走到田野上一个孤独的小茅棚子里去。茅棚里住着一个穷困的、瘫痪的女子。小房间里的窗子是向北开的,太阳光照不进来。她只能看见被一道很高的沟沿隔开的一小片田野。可是今天有太阳光射进来。她的房间里有上帝温暖的、快乐的阳光射进来。阳光是从南边的窗子射进来的,而南边起初有一堵墙。

这个瘫痪病患者坐在温暖的太阳光里,望着树林和海岸。世界现在变得这样广阔和美丽,而这只须那幢房子里的好太太说一句就可以办得到。

“说那一句话是多么容易,帮那一点忙是多么轻松!”她说,“可是我所得到的快乐是无边的伟大和幸福!”

正因为如此,她才做了那么多的好事,关心穷人屋子里和富人屋子里的一切人们——因为富人的屋子里也有痛苦的人。她的善行没有人看见,是隐藏着的,但是上帝并没有忘记。

还有一幢老房子;它是坐落在一个热闹的大城市里。这幢房子里有房间和客厅,不过我们却不必进去;我们只须去看看厨房就得了。它里面是既温暖而又明朗,既干净而又整齐。铜器皿闪着光,桌子很亮,洗碗槽像刚刚擦过的案板一样干净。这一切是一个什么都干的女佣人做的,但是她还腾出时间把自己打扮一番,好像她是要到教堂里去做礼拜似的。她的帽子上有一个蝴蝶结——一个黑蝴蝶结。这说明她在服丧。但是她并没有要哀悼的人,因为她既没有父亲,也没有母亲;既没有亲戚,也没有恋人;她是一个贫寒的女子。她只有一次跟一个穷苦的年轻人订过婚。他们彼此相亲相爱。有一次他来看着她。

“我们两人什么也没有!”他说。“对面的那个寡妇对我说过热情的话语。她将使我富有,但是我心里只有你。你觉得我怎么办好!”

“你觉得怎样才能使你幸福就怎样办吧!”女子说。“请你对她和善些,亲爱些;不过请你记住,从我们分手的那个时刻起,我们两个人就不能再常见面了!”

好几年过去了。她在街上遇见了她从前的朋友和恋人。他显出一副又病又愁苦的样子。她的心中很难过,忍不住要问一声:“你近来怎么样?”

“各方面都好!”他说。“我的妻子是一个正直和善良的人,但是我的心只想着你。我跟自己作过斗争,这斗争现在快要结束了。我们只有在上帝面前再见了。”

一个星期过去了。这天早晨报纸上有一个消息,说他已经死了;因此她现在服丧。她的恋人死了;报上说他留下一个妻子和前夫的三个孩子。铜钟发出的声音很嘈杂,但是铜的质地是纯净的。

她的黑蝴蝶结表示哀悼的意思,但是这个女子的面孔显得更悲哀。这悲哀藏在心里,但永远不会遗忘。嗨,现在有三个故事了——一根枝条上的三片花瓣,你还希望有更多这样的首肯花瓣吗?在心的书上有的是:它们被藏着,但并没有被遗忘。



红荷。苗青 摄影

|小|说|连|载|

时光上的牧场

◎尹向东

那头狼并没上前,它也呆呆地望着他们。

阿妈再次明白了它的恐惧,拉拉阿爸的袖子回到帐篷里。他们吹灭松光灯,将门帘掀了一条缝偷偷观看。在蓝莹莹的雪光中,他们看见那头狼试探着迈出几步,又犹豫地盯着帐篷。很费了些时间,它才来到食物面前,它先嗅了嗅那碗牛奶,再次警惕地看看帐篷后才回过头去看狼崽。两只小狼崽摇摇摆摆地跑上前来,一头扎进碗中,吱吱地舔食着牛奶。那头狼看着进食的狼崽,转过头嗅了嗅风干的牛肉,这喷香的食物让它全身颤抖起来,牙齿相互撞击,发出极响的声音。这情形让阿妈的眼泪串串地掉下来,她呜咽着说:“这狼饿厉害了,看见食物牙根打颤,没法下口。”

狼就那样颤抖了好一会儿,猛然瘫卧在雪地上,它看着眼前的牛肉,平息自己的紧张。休息了好一会,它又站起来,头刚埋下去,全身的颤抖又开始了,牙齿再次相互撞击,嚓嚓地响在雪夜中。这样反复了几次,狼最后卧在雪中慢慢地

把那些牛肉吃进肚里。

折腾了大半夜,狼终于领着两只狼崽慢慢远去。走几步它就回过身,好奇地看看黑帐篷。

阿妈长舒了一口气,点亮松光灯,她的眼泪还在不停地掉。

阿爸说:“瞧我们干的什么事,救了一窝狼,你还为这狼崽得死去活来。”

阿妈说:“菩萨会明白。”

那一段时间里,隔两三天,狼就领着狼崽在夜里到来。最初狗不太适应,狼一来,它就狂吠,被阿妈狠狠训过几次后,狗也明白了这意思。狼再来时,它只是扬起

头吠两声,告诉主人狼来了。那以后有两年时间里,无论是夏季牧场还是冬季牧场,即卡总能看见那三只狼的身影。他们迁徙,那三只狼似乎也跟着迁移,不过它没再来讨要食物。母狼健壮了,毛色锃亮。两只狼崽也渐渐长

杨

◎黄孝纪

后竟然住没了。杨家湾位于山脚的高坎之下,坎上野竹子丛生,小时候的春天里,我们常到这里扯笋子,踩着那些残碎的砖块瓦砾,不免有些心惊。以后,这里被我们村的人陆续开垦成土,种了菜,砖瓦的残渣拢成堆,逐渐淹没在荒草灌木荆棘之中。只有那些高大无主的杨树,让人不免偶尔联想起这个彻底消逝的村庄。杨家人不见了,杨家湾这个地名却沿袭了下来。在夏夜,时有或歌凉的村人,隔着田野和江流,看到杨家湾那地方,高杨树影朦胧之处,有发着明亮蓝光的磷火突然显现,须臾即逝,大呼“鬼火,鬼火”,令人毛骨悚然,头皮发麻。

我上初中的时候,家里在村庄南面建了新瓦房。这里视野开阔,门前流淌一条潺潺的小溪,放眼便是田野、江流、石桥、附近的村庄和远山。拦江石坝的落水声,终日哗哗不停,在夜里,在醒来的黎明,尤为真切。

搬入新家的第一年春天,我就迫不及待从村前的江畔,砍了一大捆杨树的枝条,下端削成白亮亮的斜口,密密地插在了门前的溪岸和屋旁禾场边的塘岸上。那些枝条有的已经很高很粗,有锄头把那么大,原以为很难活,没想到时令一到,每一个芽粒全都绽放出嫩绿的叶片,在春风里舒展如旗。

杨树生长很快,况且这里水分充足,几年功夫,全都长得比饭碗还粗,齐刷刷直往上窜,超过了屋檐。树干下端,我每

年都要用镰刀将那些细小的枝条割掉,光光亮亮。有时在相隔着的几棵树上套上棕绳,横一两根竹篙,用来晾晒衣物。树与树的间隙,我们家每年都要栽上几株苦瓜、丝瓜和西红柿。苦瓜丝瓜攀援着杨树的枝干,扶摇而上,漫无边际伸展着它们的藤蔓。开花的时候,苦瓜花细碎,丝瓜花肥硕,在枝枝叶叶之间,金黄明媚,灿若繁星。只是摘瓜的时候,麻烦就来了。尤其是丝瓜,高蹈地悬在半空,便是站在高凳上,也是伸手不及。只能取来竹竿,或在竹篙顶端绑一把镰刀,将它们敲下或割下,吧嗒,掉地上,断了。

这两排杨树,一横一直,将我们家瓦房东面和北面围护起来,夏夜里尤为凉爽。放暑假的日子,我从学校回来,每到傍晚,就常用桶子或脸盆,舀了溪水将檐廊和禾场泼撒一番降温。檐廊和禾场很快也就干了。我将长凳、躺椅、睡椅一股脑搬出来。我们这里是村庄南面的风口上,夜里不时有村人闲坐歇凉,谈天说地,夜深方归。月光圆好的夜晚,我们一家也常在禾场上摆上桌子吃饭。蛙鸣虫唱,溪水叮咚,树影婆娑,凉风习习,田畴广阔,雾气朦胧,真可谓人间良辰。

待到深秋天凉,高高的杨树由绿渐黄,枝头的叶片不时打着旋儿飘落下来,落在江水里,溪岸边,田野,路径,甚至屋瓦之上,村庄的原野又变换了容颜,离乡的游子也平添了几许浅愁。